附件：

**《南京市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环境空间管制与发展模式研究》招标项目主要技术要求**

一、总体要求

中标单位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合同约定内容，2025年11月15日前提交初步成果，2025年11月30日前提交最终成果并完成验收。最终成果为《南京市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环境空间管制与发展模式研究》报告。

二、技术要点

1、工作内容

（1）收集并总结副省级城市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环境空间管制案例；（2）结合现有工作基础，系统识别南京市目前生态文明示范区的环境空间管制短板，总结其存在问题；（3）根据南京市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环境空间管制情况，密切衔接创建工作需求，有针对性的提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发展模式。

2、技术要求

中标单位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合同约定内容，2025年11月15日前提交初步成果，2025年11月30日前提交最终成果并完成验收。最终成果为《南京市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环境空间管制与发展模式研究》报告。